

证券代码：002916

证券简称：深南电路

公告编号：2018-044

##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3日（星期五）15:00；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18年8月2日-2018年8月3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3日9:30-11:30、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2日15:00至2018年8月3日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##### 2、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：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。

##### 3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侨城东路99号公司5楼大会议室

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之诚先生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规定。

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3 名，代表股份 197,031,51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3684%。其中：

### （1）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7 名，代表股份 196,637,453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2277%。

### （2）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6 名，代表股份 394,058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407%。

2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其他高管列席会议。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。

## 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 197,030,3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4%；反对 1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955,50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746%；反对 1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25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会议审议通过增补周进群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##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；
- 2、律师姓名：王萌律师、沈娉律师；
- 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三日